



新世纪外国畅销小说书架 | 16

第十三个故事

[英] 戴安娜·赛特菲尔德 著

金逸明 译



Diane Setterfield

The Thirteenth Tale

第十三个故事

The Thirteenth Tale

Diane Setterfield

[英] 戴安娜·赛特菲尔德 著
金逸明 译

DIANE SETTERFIELD
THE THIRTEENTH TALE

据 New York: Atria Books 2006 年版译出。

Copyright © 2006 DIANE SETTERFIELD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SHEIL LAND ASSOCIATES LTD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09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in conjunction with SHANGHAI 99 READERS' CULTURE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第十三个故事/(英)赛特菲尔德(Setterfield, D.)
著;金逸明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9
(新世纪外国畅销小说书架)
ISBN 978-7-02-007699-4

I. 第… II. ①赛…②金… III. 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65482 号

特约策划:彭 伦
责任编辑:姚翠丽
装帧设计:董红红

第十三个故事

[英]戴安娜·赛特菲尔德 著 金逸明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340 千字 开本 890×1240 毫米 1/32 印张 11.25 插页 2

2009 年 11 月北京第 1 版 2009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02-007699-4

定价 28.00 元

出版说明

新世纪以来，人民文学出版社一方面依托外国文学研究专家和权威机构，每年一度评选世界各国优秀长篇小说，并将获奖作品集成“21世纪年度最佳外国小说”出版；另一方面携手上海九久读书人文化实业有限公司，高度关注世界各国最新出版的特色鲜明的优秀长篇，共同构成了新世纪人文版外国文学长篇小说翻译出版的豪华阵容。

这套“新世纪外国畅销小说书架”的编辑设想则是在上述豪华阵容中以市场表现为主要依据进行遴选，充分体现我们对于广大读者阅读兴趣的尊重。列入“书架”的作品，内容生动，可读性强，一经问世，便畅销全球，深受不同民族、不同肤色的读者喜爱。需要特别说明的是，入选作品不仅风靡全球，其中不少还是世界各种文学大奖包括诺贝尔文学奖获奖者之作，这表明了经典和畅销完全可以成为一个统一体。

本丛书将分辑出版。第一辑共二十种，以本社初版时间为序编号排列，以帮助读者更好地了解当代外国畅销小说的历史脉络。同时我们也寄望这套丛书能以其既有的品质续写新的畅销奇迹，并有新作品源源不断地充实进来。在编辑遴选过程中，限于版权与视角诸原因，不周全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不吝赐教。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〇九年十月

蒙了顶锯齿八十颗是吉普斯利，吉普斯利是主率的斯莫伊，都跳进最深来才走开，主站心地也开，飞半尺十脚跟并落石，都冲着《都姑个三个》已莫止舞。都姑个还娶一个都姓大吉普然而都拜拜云像律好个吉普斯...再进都本大喊特奇，都都都反都

，都本“都姑”且都了又内昏太娘睡要放小去，首先武良做，都存向都他疑，都都

我们都是“幽灵读者”，在他人想象的世界里游荡

——《第十三个故事》中文版作者自序

戴安娜·赛特菲尔德

我曾两次来到中国，第一次是2006年，随丈夫参加“中国作家团”。那时我刚完成《都姑心经》，一稿刚刚完成，参加“作家与批评家”讨论“琳”书评“第一回”，那是一次漫长的旅行，而下榻一家大酒店，每天必须到不同的饭店与图书馆到处吃吃喝喝，而我却觉得，这正是我“作家与批评家”的核心，而那些所谓的“作家”们却只会夸夸其谈，说些空洞的话，我对此深感不满。但大约也是从那时起，我就开始对中国产生浓厚的兴趣，而这次，我将带着《都姑心经》再次踏上中国的土地，希望这次“作家与批评家”们能够给我留下美好的回忆。

我现在坐在我家里，约克郡的哈洛格特镇，写着这篇中文版序言。我知道，你我之间相隔着六千英里的距离呢。但我又觉得，如果过度强调英国（《第十三个故事》的诞生地，故事的背景也在此）和中国（你们马上就要在中国读到这本书了）之间的距离，好像又不太对。因为，阅读的美妙之处，就在于能够越过空间，缩短距离；并且在飞越的同时，又能创造出一个无限大的想象空间，让身为作者的我，和身为读者的你，在这想象的空间里相见，相识。

所以，我们现在就已相识。你是否想知道我这本《第十三个故事》是怎么来的呢？别担心，我不会在这篇序言里面透露故事细节，保证不会。如果你是那种想要直接阅读正文、不想读序言的读者，那你就直接略过这里，开始读《第十三个故事》的第一章吧。换了我是读者，一定也会跳过序言，直接读正文的。

如果全世界的时间都属于我们，那我可以慢慢告诉你，我以前做过的一个梦。我梦到图书馆失火了，在图书馆外还可以看见里面有好几个人影在晃动，奋力救火。这个梦，是后来《第十三个故事》的起源。另一个起源则是我以前认识的一位年轻学

生，他生下来就是双胞胎，可是他的孪生兄弟却死了，而他自己是在十八岁那年才发现这个秘密。我动笔写《第十三个故事》的时候，已经认识他十五年了，但对他的故事记忆犹新，仿佛昨天才听他讲。他的这个故事就这样自然而然地进入我的小说里。

可惜，我们时间有限，你身为读者，马上就要翻页去看内文了，而且“故事”本身，会比任何介绍、说明、前言来得更有趣。如果你读到这里感到不耐烦，我也能理解。快去看故事吧。以后再读我的这篇序言也没关系。

但是，如果你愿意先把故事放一边，先读这篇我专门为你们写的文章（还是说，你已经把故事读完，再回过头来读我的序言？），那我愿意在此告诉你《第十三个故事》是怎么诞生的，也告诉你在我的写作过程中与这个故事最密切相关的两件事。

第一件事，是我对于“童年”和“记忆”的好奇和执著。我先请问你一下：你小时候最早的记忆是什么？和大多数人一样，我对五岁以前的事情一概都记不清了。你会不会觉得很神奇（至少我自己是觉得很神奇），在我们有记忆之前，就已经有一个“我”存在了！我们都以为，“失忆”这个情况非常罕见，但其实，世界上每个人对自己的生命早期都呈现出“失忆”的状况呢。或许你也注意到了，小孩子都很喜欢听人讲他们出生时候的事情。我写这个故事的最初，心里想的就是这些事情。如果你是先读了书，再回头读我这篇序言的读者（再次向你问好！），那你一定能够理解书中人物玛格丽特、温特小姐、奥里利乌斯等人对自己生命最初那些年的想法。这些人都有一个不为人知的故事，他们不知道自己生命最初期的情况，因此亟欲解开自己生命的谜团，好让他们能够坦然面对未来。

接下来要谈谈和本书密切相关的第二件事情。虽说是第二件事情，但是各位读者，请别认为它“不太重要”。相反，它正是《第十三个故事》最主要的根源，也是我生命最基础的本质。在全世界所有人之中，你是读者，我只相信你，信任你能理解我要说的是什么。因为，接下来我要谈的，就是“阅读”这件事。

我很久以前就爱上了阅读，读书是我生活中最大的乐趣。肉眼浏览过的白纸黑字，脑电波自动将墨迹转化成文字、段落。这真是奇妙的事情！但是你看，接下来发生的事情更奇妙呢！文字、段落再度经过转化，变成——一个新世界！太神奇了。真正的爱书人，不管是在英国的约克郡，还是身在中国，都能理解“沉浸书中，忘记自

己”这种乐趣。当你沉浸在书中而忘我，无论周围多么嘈杂，心也就安静下来了；无论你有多少忧虑牵挂，也自然消失了。你自然而然就变成一个“幽灵读者”，在他人想象的世界里游荡。我写作生涯中最重要的因素，首推阅读这件事。《第十三个故事》里面的每一页，都是我多年热爱阅读的成果。

出版社请我写这篇中文版序言的时候，还要我介绍下一本书要写什么，但这对我来说太难了，讲不出来。《第十三个故事》撰写的过程一再演进、转化，最后的定稿和我当初的设想已经完全不同。可是，有件事始终没改变，那就是故事中出现的阅读、书籍等主题。这一点，你们应该也不会觉得惊讶吧。我的下一部作品，也一定会与阅读、与书籍相关。

好，我的序言就到此为止吧，亲爱的读者，现在你可以阅读故事本身了。我想要祝福每一位在中国的“幽灵读者”，当你走进《第十三个故事》的世界，窥探书中人物内心时，有一个愉快的“做鬼经验”！

目录

开局	1
信	3
玛格丽特的故事	11
十三个故事	21
抵达	32
与温特小姐见面	36
我们就此开始了……	50
花园	69
玛瑞丽和婴儿车事件	77
莫斯雷医生和他的夫人	85
狄更斯的书房	95
年鉴	99
《班伯里先驱报》的档案室	103
废墟	105
友好的巨人	112
墓地	119
中局	123
赫丝特来了	125

承载生命的盒子	134
紫杉树后的眼睛	137
五个音符	145
试验	149
你相信鬼吗?	156
赫丝特之后	163
消失!	170
查理失踪之后	174
再访安吉菲尔德	180
拉乌夫人编织袜跟儿	185
遗产	191
《简·爱》与熔炉	199
崩溃	205
银色花园	208
音标字母	211
梯子	213
永恒的暮色	222
变成化石的眼泪	230
水中的解密术	233
头发	236
雨水与蛋糕	242
重聚	247
每个人都一个故事	251
十二月的时光	256

姐妹	260
一本日记与一列火车	265
推翻过去	275
赫丝特的日记(二)	284

结局	293
故事里的鬼魂	295
遗骨	300
婴儿	309
火灾	315

开局	327
大雪	329
生日快乐	332
第十三个故事	340
附言	346

开 局

步升。用船的重力，你该是上了船的底坐船底一旁处，千脚底登夜帆船等分
处。而你处了船底上，船底处，千脚底长脚脚处，脚脚底不游舟，而立留船的底处不
游为脚底，游天底千脚底，表各脚底游山游水不水脚底游中游。《贝利本》脚底游
且游脚，且脚底游且游漫面，来游升脚底游水的坐底游中游脚底游漫面。脚底游

信 信 钥匙游脚底游中游脚底游漫面不游底且自游脚底游漫面不游脚底游漫面

信 信 钥匙游脚底游中游脚底游漫面不游底且自游脚底游漫面不游脚底游漫面
且游脚，且脚底游且游漫面，来游升脚底游水的坐底游中游脚底游漫面。脚底游

那是十一月。尽管时间尚早，可我拐进朗爵士路时，天已经黑了。父亲已经结束一天的营业，关掉店里的灯并拉下了卷帘门；但为了让我回家时不至于陷入一片漆黑，他没有关掉通往公寓台阶上的灯。透过门上的玻璃，灯光在潮湿的人行道上投射出大页书写纸大小的一片长方形区域。当我站在那片长方形区域，正要转动钥匙开门时，我看见了那封信。另外一个白色的长方形东西躺在往上数第五级台阶上，我不可能不发现它。

我关上门，像往常一样将钥匙放在贝利的《高级几何原理》后面。可怜的贝利。三十年里，没有人想要他写的这本灰色的厚书。有时候，我会好奇，他对自己的书成为书店钥匙的守卫会有什么样的看法。我认为他不会想到自己花了二十年写出的杰作将是这样的命运。

一封信。给我的。这可算是一件大事。带有四个硬角的信封中，塞着厚厚一叠，信封上的字迹一定给邮递员制造了不少麻烦。虽然那些花体大写字母和打圈的字母说明笔迹的风格是老式的，但我的第一印象却是这些字出自孩子之手。那些不平滑的笔画不是突然淡出就是重重地刻进纸里。拼出我名字的那几个字母写得一点也不流畅。字母之间分得很开——M A R G A R E T L E A——又似乎跟前面的名字毫无关系。但是我不认识什么孩子。这时，我认为，信封上的字应该是出自一个残疾人之手。

这给我一种很奇怪的感觉。昨天或前天，当我在忙碌时，一个不认识的人——一个陌生人，悄悄地、偷偷地——花工夫将我的名字写在这个信封上。究竟是谁在我毫无察觉的情况下想着我？

不等脱掉外套和帽子，我便一屁股坐到台阶上开始读信。（在确保自己身处一个稳定的位置之前，我绝不会阅读。这样的习惯源于一次事故，七岁时，我坐在一堵高墙上读《水宝贝》，书中所描写的水下生活让我如此着迷，以至于我无意识地放松了肌肉。我没有被脑海中栩栩如生的水的浮力托起来，而是急速落到地上，摔晕过去。现在我仍能摸到自己刘海下面的疤痕。阅读也可能是危险的。）

我打开信，从里面拉出一叠纸，大概有五六张，每张纸上都是同样费劲的字迹。多亏了我的工作，我在阅读不容易辨认的字迹方面很有经验。其实也没什么大不了的秘诀。它所需要的只是耐心和练习。还有培养内在洞察力的意愿。当你阅读一份被水、火、光照破坏或仅仅是历经岁月的损耗的手稿时，你的眼睛需要审视的不仅仅是字母的形状，还需要观察其他书写痕迹。运笔的速度。笔力。书写过程中的停顿和松懈。你必须放松。什么事情都不要想。直到你进入一种梦境，梦里你曾是一支划过上等纸张的笔，纸面上留下了你流出的点点墨迹。然后你就能读懂手稿了。你将领会作者的意图，他的思绪，他的犹豫，他的渴望和他的意思。一切都会一清二楚，仿佛当笔快速在纸上行进时，你正是照亮纸面的那束烛光。

这封信倒没有像某些手稿那样难读。信以简略的“李小姐”开头，那些象形文字迅速幻化为字符、单词和句子。

我读到的文字如下：

我曾接受《班伯里先驱报》的一次专访。这些天，我必须留意察看报上有没有登我的人物专访文章。他们给我派来了一个奇怪的家伙。实际上是一个男孩。他长得跟男人一样高，但还透着青春期的婴儿肥。他穿着一套西装，显得很笨拙。这是一套为老男人设计的丑陋的棕色西装。领子、剪裁和材质，全部都不合适。儿子从学校毕业开始第一份工作时，母亲或许会给他买一套这样的西装，因为她认为自己的孩子总会长大并适合穿这样的衣服。但是男孩子脱下校服后，并不会马上摆脱贫稚气。

他的行为举止中有某些特别的东西。一种张力。我的目光落到他身上的那一刻，我就想：“啊哈，他在寻找什么？”

我对热爱真相的人一点儿也不反感。只不过他们都是很无趣的共事者。他们中的一些人总爱探究“说谎”与“诚实”的问题。这自然会让我恼火。但是，倘若他们不打扰我，我也不会伤害他们。

我不讨厌热爱真相的人，但我讨厌真相本身。和一个故事相比，真相里包含着多少援助和安慰作用？在漆黑的午夜，当大风像一只狗熊那样在烟囱里咆哮，真相有什么好处？当闪电袭向卧室墙壁上的阴影，当绵延的雨水拍打窗户时，真相有什么用？没有用。当恐惧和寒冷让床上的你变成一具雕像时，不要指望没有血肉的生硬真相会给予你帮助。在那样的时刻，你需要的是一个故事所能带来的充分慰藉。一个谎言所营造的那种抚慰人心的安全感。

当然，有些作家不喜欢被访问。采访让他们生气。“同样的老问题，”他们抱怨说。好吧，他们在指望什么？记者是受雇佣的文人。我们作家才是名副其实的文人。记者总是提出同样的问题，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必须给他们提供同样的老旧答案，不是吗？我的意思是说，编故事，是我们用来谋生的手段。所以每年我都会接受许多次采访。一生接受了数百次采访。因为我从来不相信天才需要远离别人的视线才能取得成就。我的天才不是一件脆弱的物品，新闻记者的脏手指不会让它畏缩。

早年，他们常常试图挑我的错。他们做调查，口袋里装着一星半点真相来访问我，他们算好时间拿出准备好的资料，指望能吓唬住我，使我透露更多真相。我必须小心谨慎。一步步将他们引向我所期望的方向，用我的诱饵轻轻地吸引他们，在不知不觉中将他们引向一个比他们原来所关注的更美妙的故事。一个精密的过程。在此过程中，他们会两眼放光，逐渐放松手中掌握的那一点点真相，最后真相会从他们的手里掉下来，掉到一边，不被理会。我的办法从未失败过。一个好故事永远比一段破碎的真相更为引人入胜。

然后，我一经成名，采访维达·温特便成了检验记者能力的一种仪式。记者们大致清楚他们能从采访中得到什么，假如他们没有听到故事，他们离去时便会深感失望。记者们会先快速地问一遍常规问题（您从哪里获得灵感？您笔下的角色是基于真实人物创造的吗？您笔下的主角和您自己有多少相似之处？），我给出的答案越

是简短，他们就越喜欢。（我心里却不是那样想的。和我的回答不一样，一点儿也不一样。）接着，就轮到他们等候的东西了，他们来采访我就是为了听到那些东西。他们的脸上会写满梦幻与期待。他们就像是临睡前等待听故事的小孩子。他们会说，那您呢，温特小姐，跟我说说您自己的故事吧。

于是我便开始讲故事。其实只是简单的小故事，对他们来说不算什么。只是一些经过巧妙组合的小片段，散布着一个令人难忘的主旨和几个亮点。它们只是被我丢弃在破布袋底部的边角废料。这样的故事我还有几百个。它们是小说和故事里被删除的片段，是从未完成的情节，是我从未找到用处的流产的人物和美景。它们是在编辑中被删减掉的碎片。接受采访就是把原本无用的破碎情节经过整合，重新缝在一起，完成时就是一篇全新的人物专访。

记者们走时都是兴高采烈的，他们的手心里紧紧握着笔记本，就像生日派对结束后攥着糖果的小孩子。以后他们会把这当成一件大事告诉他们的孙子孙女：“有一天，我见到维达·温特，她给我讲了一个故事。”

回过头来继续说《班伯里先驱报》派来的那个男孩。他说：“温特小姐，告诉我真相。”哦，这是一个什么样的要求？采访我的人往往都会设计各种计谋，处心积虑地引我说出真相，我在一英里之外就能认清他们，但这个男孩的要求算什么？太好笑了。我的意思是说，他究竟指望听到什么？

一个好问题。他期望得到什么？他的眼睛里闪烁着渴望的热火。他紧紧地盯着我。搜寻，探究。他在寻找某种特殊的东西，我敢肯定。他的额头上都是汗。或许他身体有点不舒服。告诉我真相，他说。

我的内心涌起了一种奇怪的感觉，仿佛昨日再现。以前的生活犹如潮水一般，在我的胸中激荡，在我的血管里升起一波潮汐，向我的太阳穴送去阵阵涟漪。他的要求异常刺激。告诉我真相。

我仔细考虑了他的要求。我在脑子里反复思量，斟酌可能的结果。他扰乱了我的情绪，这个男孩子，他那苍白的脸庞和充满激情的眼睛让我感到不安。“好吧，”我说。一小时后他走了。心不在焉地与我道别，再也没有回头看。

我没有告诉他真相。我怎么可能告诉他真相呢？我给他讲了一个故事。一个乏味、营养不良的小故事。没有火花，没有亮点，只有一些黯然失色的枯燥片段，我将它们粗糙地组织在一起。这种故事听起来很像是真实的生活。或者，更确切地说，人们以为真实的生活是那样的，其实并非如此。对我这样有才能的人而言，创造一个那么无趣的故事并不容易。

我透过窗户目送他。他拖着脚走上大街，垂头丧气，每一步都走得疲惫而费劲。所有的活力、能量和热情都消失不见了。是我杀死了它们。不全是我的责任。他本该更明智，不该相信我。

但是我的胃里、太阳穴处和指尖所感受到的感觉——却久久挥之不去。想到那个男孩子所说的话，那种感觉就一阵阵向我袭来。告诉我真相。“不，”我说。我一遍又一遍地拒绝。不。然而就是没有办法驱走它。这让我分心。更糟糕的是，这还是一种威胁。最后，我与它达成协议。“现在不行。”它叹气、坐立不安，但最终它平静下来了。那种感觉平息后，我几乎忘记了它。

那是很久以前的事情了。三十年以前？四十年以前？或许是更久以前。时间流逝的速度远比你想象得要快。

最近那个男孩的要求一直在我的脑海里盘旋。告诉我真相。最近我的内心又再度感受到了那种奇怪的悸动。我的体内有一种东西在滋生，在分裂繁殖。我能感知到它，它在我的胃里，又圆又硬，大小和一个葡萄柚差不多。它吸走我肺里的空气，消耗我骨头里的骨髓。长久的蛰伏改变了它。它从一个温顺听话的东西变成了一个暴徒。它拒绝一切谈判，不接受讨论，坚持要求享有自己的权利。它不会接受一个否定的答案。真相，它发出回声，看着男孩离去的背影，重复着他所说的话。然后它转向我，揪紧我的内心，猛地一扭。我们达成了协议，记得吗？

时候到了。

周一过来。你四点半到达哈罗门车站时，我会派车去接你。

维达·温特